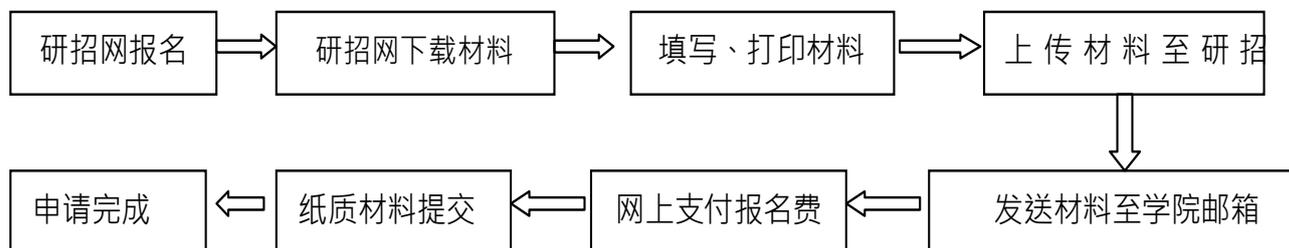


附件2：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 报考指南

（一）网上报名

1、报名流程



2、网报时间及网址

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报考我校的考生需在“全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网上报名系统”报名，报名时考试方式必须选择“申请考核制”。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bsbm>。

网上报名时间：2015年11月1日9:00—11月15日18:00（拟定时间，如有调整会及时更新，请考生关注）。

信息填写注意事项：

- （1）平行志愿：不需填写平行志愿院系、平行志愿专业、平行志愿导师。
- （2）备用信息：请填写一个以上能联系上本人的移动电话。
- （3）备用信息1：请填写英语水平考试名称及成绩，如“大学英语六级500分”。
- （4）备用信息2：请填写硕士论文题目。
- （5）学历证书编号及学位证书编号：请所有考生务必填写，如无相关信息请填写“无”。

2. 下载并打印相关材料

（1）在研招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个人首页，点击“查看已填报信息”，将本页信息用A4纸双面打印。

（2）在研招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个人首页，点击“招生单位提供给考生下载的附件”中下载以下表格：

①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请务必保证本表与“查看已填报信息”页的相关信息完全一致）

②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③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推荐人须为正高级职称，其中一人需为申报者硕士生导师。）

④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

⑤ 《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模板

⑥ 《博士期间学习计划》模板下载完毕后，请认真核对表上已有信息，并按照规定认真填写未填信息。

3、上传附加信息材料 请考生在研招网博士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除照片外，均需为pdf彩色扫描件）：

A. 本人一寸照片：格式要求：jpg格式；像素要求为：320×480 pixel，浅蓝或白色背景，免冠半身近照，文件大小在500k以内。

B.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在一张A4纸上）。

C.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需单位盖章）。

D. 硕士学位证书、硕士学历证书（往届生）或学生证（应届生）。

E.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报考“定向就业”类别的考生须单位盖章）。

F. 硕士期间成绩单（需有红章）。

G. 外语水平证明。

H. 发表论文及获奖证明。

I. 《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不少于2000字）。

J. 《博士期间学习计划》（不少于3000字）。

4. 网上缴纳报考费请在报名系统个人首页——“招生单位提供给考生的下载附件”栏目中点击缴费链接，缴纳报考费200元人民币（我校不接受其他方式付费）。网上缴费时考生所持的银行卡必须提前办理网上支付业务功能。考生可同时查询付费银行账户的余额进行核验，报考费缴纳后不予退还。

（二）提交申请材料

考生须于2015年11月20日前（以寄到为准）向申请学院提交以下申请材料（包括基本材料和科研材料，要求A4纸规格按顺序排列，申请材料需以快递方式邮寄）。此外，考生需将所有申请材料电子版压缩成一个.rar的压缩包文件发至申请学院教学办公室邮箱。

1.基本材料

（1）《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须本

人签字确认)；

(2) 研招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查看已填报信息”页打印版。

(3) 身份证(或护照、现役军人证件)复印件；

(4)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需有红章)；

(5) 两份《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推荐人须为正高级职称，其中一人需为申报者硕士生导师。)；

(6)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双证硕士必须提交硕士学历证书)，其中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交学生证复印件(将有照片、学号和注册信息页复印在一页A4纸上)和学位授予单位的证明，证明材料中必须注明硕士录取专业、学位类别、学制和毕业年月(硕士学位证书和硕士毕业证书于入学前查验，如未按时获得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7)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上加盖档案管理部门红章；

(8)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合格证书(成绩单)或其他外语成绩证明复印件；

(9) 其他证明材料，如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证书复印件；

(10) 《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不少于2000字；

(11) 《博士期间学习计划》，不少于3000字。

2. 科研材料

(1)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以上提供基本材料和科研材料均认为是真实完整可靠的，如有伪造，一经招生单位发现，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由此引起的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 各学院联系方式

学 院	地 址	部 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基础医学院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三层。电子邮箱：jcyxyyjs2010@126.com	研究生办公室	张 杰	01064286195
中药学院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 6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二层。电子邮箱：zyxyyanjiusheng@163.com	综合办公室	李 锋	01084738608